**海南省博物馆转移支付**

**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琼财教〔2022〕308号和财教〔2022〕0087号文件，2022年度下达我馆珠崖岭城址考古发掘项目116万元，用于海口珠崖岭城址田野考古发掘及田野考古发掘资料整理。绩效指标内容设定为产出指标，其中有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效益指标，设定有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设定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珠崖岭城址考古发掘项目资金到位116万元，到位率100%，执行数116万元，执行率80%。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发掘费、发掘工作管理费、安全保卫费、占地补偿费等费用。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珠崖岭城址考古发掘项目下达我馆资金116 万元，截止2022年底项目资金支出92.8万元，2023年3月项目资金支出23.2万元，合计支出116万元。项目资金管理均严格按照《海南省博物馆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专款专用，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使用规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田野考古发掘及田野考古发掘资料整理。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已完成施工和发掘工作报告，并经过市文物局和我馆的初步验收。2023年1月经省文物局审核评估通过，完成终验，绩效指标中的各项指标均达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考古发掘项目1个， 实际项目实施1个，位于海口市琼山区[龙塘镇](https://baike.baidu.com/item/%E9%BE%99%E5%A1%98%E9%95%87/9335352?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_blank)博抚村东珠崖岭博抚村，本次发掘面积为546平方米，发现建筑基址2处、柱洞76个、灰坑24座，解剖北城墙一段，发现城外壕沟1条。城址发掘区出土唐代遗物标本300余件，城下探沟出土宋代遗物。

质量指标：安全事故发生率≤0.5%，项目实施发掘工地及文物库房过程中均无安全事故发生，安全事故发生率≤0.5%；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0.5%，项目实施发掘过程中无文物损毁、违规修复等相关情况发生，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0.5%；项目按计划完成率≥85%，项目实施完成并完成支付，资金使用率为100%，项目按计划完成率≥85%。

1. 效益产出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评定设定为优，本次考古工作在田野发掘、文物保护、资料整理和数据采集等各环节充分利用了先进科技手段，并在发掘过程中坚持重要遗迹原址保护的原则，做好遗迹现场保护及出土文物的修复，并为未来遗址公园或遗址博物馆建设预留展示内容和展示空间，并通过广泛参与媒体宣传，包括海南日报、海南新闻联播、海口日报等主流媒体，有效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可持续影响指标：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设置评定为优，本次发掘发现一批重要遗迹，出土大量唐代遗物。判断珠崖岭城址建造和主要使用年代为唐代，并有一定沿用时间，通过局部解剖确定了北城墙的主体结构与建造方式。本次发掘对于珠崖岭城址的布局和性质均有新认识，即城址西北部可能存在衙署建筑，城址东北部应该存在陶瓷砖瓦烧造作坊: 初步判明城址可能与唐代在海南岛设置的州县治所有关。此次发掘为判断珠崖岭城址的年代提供了一批重要材料，为明晰珠崖岭城址的性质提供了重要线索，并且为进一步加强城址保护利用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有助于构建海南岛考古文化谱系，圆满实现预期目标。

 3.满意度指标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对重点文物保护满意度≥90%，此次项目的发掘工地均做明显标识和围栏，发掘完毕后已做回填，对发掘现场已做妥善处理。本项目同时通过媒体广泛宣传，收到社会良好反响，社会公众对重点文物保护满意度≥9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南岛因受疫情影响，该项目于2022年12月底完成珠崖岭考古发掘工作并出具初步验收报告，2022年支出率为80%。2023年1月该项目通过省级文物部门审核评估， 3月完成尾款支付，支出率达100%。今后在绩效目标设置过程中将进一步结合工作实际和年度总体工作目标，提高各项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量化性。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资金支出管理、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你。我们将绩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在单位官网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